

工程处罚单

工程名称：华能共和5万千瓦风电项目

编号：001

致：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（施工项目部）

抄送：共和华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（业主项目部）

事由：关于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及施工质量事宜

内容：

经业主、监理项目部对施工现场巡视检查发现，由你单位负责施工的华能共和5万千瓦风电项目场区存在以下问题：

1、场区道路和站内道路路基破坏严重，且路面未进行任何防尘措施，导致施工现场环境污染严重；

2、现场发电机放置于钢筋加工棚内，且发电机旁放置油桶，存在严重安全隐患；

3、现场综合楼地梁拆模后未及时进行养护，严重影响工程质量；

鉴于以上问题，业主、监理项目部人员多次在监理例会中提出并要求整改，但现场仍未整改。现根据业主单位下发的《共和华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5万千瓦风电项目工程施工考核管理规定（试行）》第六条质量管理考核（二）第十三项：“风电项目部或监理单位组织的关于安全、质量、进度专题活动及会议（如例会、考试、教育培训、宣传）等，未按照相关要求安排相应人员配合或不按期落实相关要求，考核1000-5000元/次”。现经研究决定给予你单位进行5000元（大写：伍仟元整）经济考核。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

日期：2019年08月17日

业主项目部意见：

同意

业主项目部（章）

项目负责人：

日期：2019年8月17日

注 本表一式3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1份。